

氮中乙炔混合气体

Acetylene in the Nitrogen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氮中乙炔

化学品英文名称：Acetylene in Nitrogen

企业名称：淄博安泽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张古村东宝山工业园内

邮 编：255311

传 真：0533-6690777

联系电话：0533-6690777

电子邮件地址：zbanze@163.com

企业应急电话：0533-6695777

产品推荐用途：用于仪器的校准及气体检测，计量行业用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理化学危险：压力下气体，加热可能爆炸

健康危害：（纯乙炔）具有弱麻醉作用，高浓度吸入可引起单纯窒息。

急性中毒：暴露于 20%浓度时，出现明显缺氧症状；吸入高浓度，初期

兴奋、多语、不安，后出现眩晕、头痛、恶心、呕吐、共济失调、嗜睡；

严重者昏迷、紫绀、脉弱而不齐。当混有磷化氢、硫化氢时，毒性增大，应予以注意。氮中乙炔混合气的浓度小于毒性的最高容许浓度。

眼睛接触：无意义。

皮肤接触：无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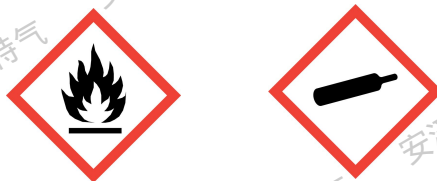
慢性影响：无资料

环境危害：对环境有危害，对水体、土壤和大气可造成污染。

GHS危险性类别：根据《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 13690-2009）及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该产品属于易燃气体，压缩气体。

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警告

危险信息： 内装高压气体，遇热可能爆炸。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远离热源、热表面、火花、明火及其他点火源，严禁吸烟。

事故响应： 从受影响区疏散所有的人员，增加通风来疏散受影响的区域通风并监测氧气的浓度，使用呼吸器。静卧，如果呼吸表浅或呼吸停止，保证气道通畅，提供人工呼吸。如果可能，由受过训练的人员给予医用氧气吸入。送医院或寻求医生帮助。

安全储存： 在通风良好处储存，不要在狭窄处使用。

废弃处置： 非有害废物。

无用的产品/容器空置：把容器和无用的产品返回供应商。不要自己试着处理无用的产品。

紧急处理时，在通风井或空旷区把废物慢慢放空。

物理化学危险：压力下气体，加热可能爆炸。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	浓度	混合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AS No.
危险组分			
乙炔	$<1000 \times 10^{-6} \text{ mol/mol}$		74-86-2
氮气	余		7727-37-9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无意义

眼睛接触：无意义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无意义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性：易燃，极易燃烧爆炸。与空气或氧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热源、明火、高温物体、静电、放射线等点火源，极易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接触还会猛烈反应。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能与铜、银、汞等的化合物生成爆炸性物质。在一定温度和压力条件下，纯乙炔也会发生自身直接分解爆炸和其聚合物分解爆炸。本含量标准气体一般不会出现以上情况。

适用的灭火剂：受热后瓶内压力增大，有爆炸危险选用适当的灭火剂（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等）来熄灭周围的火源。

注意事项及措施：远离火种热源。关闭阀门，切断气源。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转移至空旷处。禁止用四氯化碳等卤代烷灭火剂灭火。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从受影响区疏散所有的人员，增加通风来疏散受影响的区域通风并监测氧气的浓度。使用呼吸器。

环境保护措施：无色，无味压缩气体，在环境浓度中氧气的含量小于 19.5% ($N_2 > 80.5\%$) 能引起快速窒息。有时需要自备呼吸器。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泄漏气体允许排放到大气中，泄漏场所保持通风。尽可能关闭泄漏点，防止进一步泄漏。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加强通风，设有事故强制通风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操作时严格遵守操作规程。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等，穿防静电工作服。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容许溶度：

中国 MAC (mg/m³)：未测定标准

前苏联 MAC (mg/m³)：未测定标准

美国 TLV_TWA：未测定标准

美国 TLV_STEL：未测定标准

监测方法：可燃气体爆炸下限

工程控制：保持充分通风，特别是在封闭场所。远离热源、火花等，使用防爆电器。

个体防护装备：佩戴化学防护手套，穿防静电工作服。

呼吸系统防护：通常使用，不要求。紧急使用，自备呼吸器在低氧大气中备应用。

手防护：低温情况使用厚的绝热手套

眼睛防护：建议使用防护面罩和安全防护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防静电工作服

其它防护：当操作容器时穿安全鞋。工作场所禁止吸烟。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分子式：C₂H₂（纯）

pH 值：无意义

沸点（℃）：-83.8

爆炸上限%（V/V）：80.0

饱和蒸气压（KPa）：4053（16.8℃）

相对密度（水=1）：0.8

辛醇/水分配系数：无资料

临界温度（℃）：35.2

毒性：最高容许浓度 0.1%（V/V）

外观与性状：无色、无臭气体

熔点/凝固点（℃）：-81.8（119KPa）

闪点（℃）：无意义

爆炸下限%（V/V）：2.1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0.91

溶解性：微溶于水、乙醇，溶于丙酮、苯、氯仿。

引燃温度（℃）：305

临界压力（KPa）：6190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稳定

禁配物：强氧化剂、强酸、卤素、非活泼金属（如银、汞、铜、）

危险反应：燃烧、爆炸

应避免的条件：受热、放射线辐射

危险的分解产物：正确使用，无危险分解物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LC50：无资料

亚急性和慢性毒性：动物长期吸入非致死性浓度乙炔，出现血红蛋白、网织细胞、淋巴细胞增加和中性粒细胞减少。

皮肤刺激或腐蚀：无资料

眼睛刺激或腐蚀：无资料

生殖细胞突变性：无资料

致癌性：无资料

生殖毒性：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无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无资料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残余废弃物：返回供应商。紧急处理时，在通风井或空旷区把废物慢慢放空，放散时避免雷击。

—受污染的容器和包装：返回供应商

废弃注意事项：紧急处理时，保持排放地点的空气畅通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 号）：1001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2.2

包装标志：2 类包装

包装类别：不适用

包装方法：压缩气体用钢瓶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其他信息：无

其他特殊防范措施：容器应当用敞篷卡车运输，严禁与强氧化剂、卤素等混运。绝不能用于客运交通工具上。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44 号，2002 年 3 月 15 日施行，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GB 13690-2009）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GB20576-2006 • GB20602-2006 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 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 2003 年第 1 号）

剧毒化学品目录（2002 版）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12268-2005）

中国现有化学品名录（IECSC）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2009）

气瓶安全监察规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46 号，2003 年 6 月 1 日施行）

气瓶安全监督规程（质量局锅发[2000]250 号）

气瓶警示标签（GB16804-1997）

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TSG R004-2009）

常用化学危险品储存通则（GB15603）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解除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6944-2005）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9）

用户需注意其他包括当地的法规要求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修改说明：本 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16483-2008) 标准编制：由于目前国家尚未颁布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本 SDS 中化学品的 GHS 分类是企业根据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 (GB20576-2009-GB20602-2006) 自行进行的分类，待国家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颁布后再进行相应调整。

缩略语说明：无

免责声明：本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的产品信息是准确的，表述了我公司目前能够获得的全部有用的信息。但是，本公司对任何人因使用本说明书所导致的或相关的任何损失，如特殊性的，附带的或结果性的损失一概不负责任。使用者应当自己进行调查，以核实确定本说明书提供的信息是否符合使用国家的立法要求以及是否适用于他们的特定要求。